

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 直升入學報名表

一、學生基本資料（請學生與家長/監護人填寫）

班級		座號		姓名		
學號				出生日期	年	月 日
聯絡住址					聯絡電話	

學生簽名：_____

家長（或監護人）簽名或蓋章：_____

導師簽名：_____

二、報名繳交資料：報名表及報名費 50 元整；中低收入戶子女報名費 20 元整；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者免報名費。

三、報名時間：114 年 5 月 29 日(星期四) 到 114 年 6 月 5 日(星期四)起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及 114 年 6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到中午 12 時止。

四、報到注意事項：

(一) 錄取生於 114 年 6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報到。務必繳交報到切結書。

(二) 報到後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，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於 114 年 6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3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（攜帶附有相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）親自送至本校註冊組辦理。

高中初審	高中註冊組長	高中教務主任

備註：本報名表黑粗框處請勿填寫。

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 直升入學報到切結書

本人 參加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直
升入學，得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
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各項入學方案及考試，否則自願
放棄本校錄取資格。
- 二、需於簡章規定期限內書面聲明放棄錄取資格，始得報
名免試入學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

就讀學校：_____ 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簽章：

家長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6 月 9 日

臺北市百齡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直升入學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收件編號：

第 1 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電話	
本人自願放棄直升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 學生簽章：_____ 家長（或監護人）雙方簽章：_____、_____ （如為單方監護請提交相關證明文件） 日期：114 年 6 月 9 日					
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					

臺北市百齡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直升入學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收件編號：

第 2 聯 學生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電話	
本人自願放棄直升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 學生簽章：_____ 家長（或監護人）雙方簽章：_____、_____ （如為單方監護請提交相關證明文件） 日期：114 年 6 月 9 日					
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				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錄取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於 114 年 6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3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（攜帶附有相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）親自送至本校辦理。
- 二、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 1 聯撕下由學校存查，第 2 聯由學生領回。
- 三、完成上述手續後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招生。
- 四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